各二级学院：

2014-2015学年第1学期集中补考已安排于第二周周末举行，具体安排请见附件。

本次补考，原正考考试方式为“集中”的集中安排补考课程的试卷由教务处统一抽定，原正考考试方式为“分散”的集中安排补考课程的试卷由相关开课学院从余卷中随机抽选一份于9月12日统一送交教务处，具体试卷清单请见附件。

教务处未统一安排补考的课程，由相关开课学院自行安排，具体课程及补考学生名单请见附件。

所有补考课程，应在教务系统限定的时间内录入成绩。

各开课学院应于第三周周五前完成补考及成绩录入工作。

教务处

 2014年9月11日